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中整改情况的说明

2007年3月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了《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28号）（以下简称“通知”）。根据通知的要求和统一部署，公司成立了专项工作小组，严格对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及各项治理细则，于2007年5月至11月期间，对公司治理情况进行了自查，积极开展了社会公众评议工作，并配合北京证监局完成了对公司治理状况的现场检查，以及配合上海证券交易所完成了对公司治理状况的评价。公司针对自查阶段、公众评议阶段以及北京证监局在现场检查中对公司治理提出的问题认真进行了整改，并于2007年11月24日公告了《关于加强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整改报告》。

2008年6月12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了《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公告的通知》（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27号），2008年6月25日，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发布了《北京证监局关于开展防止资金占用问题反弹推进公司治理专项工作的通知》（京证公司发〔2008〕85号），要求各上市公司深入推进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对公司治理整改报告中所列事项的整改情况进行自查。

为此，公司一方面严格对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整改报告，对各项整改问题的落实情况进行了自查，另一方面，公司对整改报告公布以来公司治理的情况也开展了自查。现将整改情况报告如下。

一、公司自查阶段发现的问题及整改落实情况

经过自查，公司发现如下问题并积极实施了整改：

1、公司网站内容更新问题，该项工作已于2007年5月中旬前完成了对公司网站www.thtf.com.cn中股东天地栏目的改版，并指定专人负责及时对网站内容进行更新。

自2007年5月至今，公司一直指定专人对网站内容进行更新，保证了投资者能够及时浏览到公司的临时公告、定期报告等信息披露信息。

此项工作系一项持续性的工作，公司将在未来的经营中持续及时更新网站内容，以方便投资者了解公司信息。

2、公司内部信息沟通问题，该项工作已于2007年5月底之前，将公司的《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下发到各个控股子公司以及业务单位，并要求各单位认真学习信息报告制度，明确了各单位的信息报告责任人。

自2007年5月至今，公司一直加强对各控股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落实，

通过公司内部动态方式进行信息的定期汇总，建立了有效的信息控制和汇报流程。

此项工作系一项持续性工作，公司将在未来的经营中持续注意该制度的执行，不断加强内部信息沟通。

3、公司董监事、高管人员培训问题，改项工作已于 2007 年 10 月底之前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以及主要业务部门负责人学习新《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并根据有关部门陆续出台的相关法律法规和市场规则，组织开展了后续培训工作。

自 2007 年 10 月至今，公司根据有关要求，先后组织了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学习了股东规范减持、防止资金占用等文件，并积极安排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参加常规培训，熟悉市场操作规则，增强法制意识，保证公司的规范运作。

此项工作系一项持续性工作，公司将在未来的经营中不断加强董监事、高管人员培训，提高其履职意识。

二、公众评议阶段问题的整改

公司未收到社会公众对本公司治理情况的相关评议。

三、对北京证监局现场检查发现问题的整改

2007 年 8 月 7 日至 8 日，北京证监局就公司治理状况进行了现场检查，并下发了《监管意见书》。针对现场检查发现的问题，公司从切实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公司质量的高度，逐项指定和落实了可行的整改方案和措施。整改情况如下：

1、会议资料及会议记录完善方面，公司进一步规范和完善了相关会议的召开程序，以确保会议通知、会议决议、会议记录等会议资料的完备齐全，保证三会召开的规范性。

自 2007 年 8 月至今，公司进一步加强了会议资料及会议记录方面的完善工作，保证了会议资料的完备。

此项工作是一项持续性工作，公司将在未来的运作中应不断完善“三会”资料，做好记录和签字工作。

2、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开展方面，公司于 2007 年 9 月 12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选举独立董事程凤朝先生补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公司还明确通过召开专门委员会会议等方式组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开展相应的工作，完善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的相关程序和资料，同时组织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审计部、人力资源部等部门积极配合专门委员会履行其职能。

2007 年 9 月至今，公司加强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的开展，并于 2008 年 1 月 16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于 2008 年 3 月 23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就公司 2007 年财务报告以及高管人员薪酬与考核等事宜进行了审议，并与负责公司审计的会计师进行了沟通。公司还于 2008 年 3 月 2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度报告工作制度》。

此项工作是一项持续性工作，公司将在未来的运作中将切实按会议规则开展专门委员会工作，有效发挥专门委员会作用。

3、董监事、高管持有公司股份管理制度，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发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定了《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并于 2007 年 9 月 12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管理办法。

经自查，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公司治理整改报告中所列的所有事项均已采取了相应的整改措施，在整改期限之前完成了整改，不存在未按时完成整改的情况。

公司治理是一项持续性工作，公司在未来的经营中，将继续严格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范完善各项制度，不断听取监管部门、投资者以及其他方面的意见，推动公司治理更快更好的发展。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 年 7 月 18 日